

白求恩：我生平中最愉快、最有意义的时日

□ 张卫波

相处非常友好”，到处充满着朝气和活力。

在延安期间，白求恩对抗日军政大学产生浓厚兴趣。他在《号角日报》发表的一篇文章中写道，抗大是“世界上最独特的大学”：抗大的学生来自中国的各个阶层、各种不同的职业和行业，“有的来自百万富翁的豪宅，有的来自幽居高墙之内的著名学府，有的来自广东的贫民窟，有的来自北方风沙肆虐的沙漠，还有的来自山东的战壕”。而且，抗大的教学方法十分注重实践，要求“每一门教授的课程，每一种新知识只有经过检验、证明和评价，才能作为真理而接受下来”，强调“理论不能与实际脱节”。对于抗大学生身上所体现的乐观主义精神和爱国热情，他尤其感动，认为“这里学生们脸上都是幸福和快乐。他们就是中国的希望”。“为了拯救中国，他们甘愿献出宝贵的生命”。

让白求恩终生难忘的是，毛泽东在延安专门接见了 他。据白求恩的随行护士琼·尤恩回忆，毛泽东和白求恩握手之后，“互相对视了一会儿，然后像兄弟似的拥抱”。当白求恩把加拿大共产党员的证书交给毛泽东时，毛泽东接过凭证，并郑重地说道：“我们将把你的组织关系转到中国共产党，你就是我们中的一员了！”在交谈中，白求恩被中国共产党的成就和毛泽东的人格深深打动。他在日记中写道，现在明白了，为什么毛泽东感染着每一个和他见面的人，“这是一个巨人！他是我们世界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感动之余，白求恩对毛泽东的讲话和著作进行了认真学习，并在思想深处表示认同。因深受毛泽东《论持久战》影响，他在致友人信中多次强调：“我们要持久战，而且在日军被赶出中国之前决不言和”“日本决不可能征服中国”。

在延安的所见所闻，对白求恩触动很大。他坚信，中国共产党和延安

是中国的希望和 未来，认为“延安是未来中国的缩影，年轻而热切，勇敢而活泼”。

共产党是统一战线的真正领导者

在延安期间，白求恩多次提出要去前线工作，毛泽东和军委总卫生部最终同意了他的请求。1938年6月，白求恩带领加拿大美国医疗队到达晋察冀边区。在抗日前线，白求恩夜以继日地工作，救治了大批伤员。

通过与当地军民的接触，白求恩发现中国共产党在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政治影响十分强大”，是“抗日运动、土改运动及工会的领导者”。在晋察冀边区，中国共产党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的地位和作用，让白求恩印象十分深刻。白求恩认为，自建党之日起，“中国共产党一直为了中国的独立而奋斗”。全民族抗战爆发后，为了团结更多人参加抗战，“共产党以所有进步人士联合的统一战线政策取代了以前的政策”。在他看来，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救国十大纲领》是“唯一有可能将中国从敌人手中拯救出来的纲领”，中国共产党是“统一战线的真正领导者”。

更让白求恩敬佩不已的是，中国共产党在抗日民主根据地能够以身作则践行“三三制”原则。他认为，“八路军与共产党在这一地区的力量十分强大，如果她想建立一个苏维埃政权是相当容易的事，但是她没有这么做。相反，八路军和共产党坚持在此建立统一战线政府，在总共9名政府成员中，只有2名是共产党员”。在他看来，“三三制”原则的实行，非但没有削弱中国共产党的影响，反而团结了更多的人，使共产党成为群众的楷模和主心骨。在晋察冀边区，白求恩看到了“新民主共和国的曙光”。

八路军是一支真正的人民军队

在抗日民主根据地，白求恩还对八路军及敌后游击战争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当得知八路军在平型关大捷中歼灭了大量日军时，他欣喜地说道：“它将作为中国走向最终胜利的一个转折点，载入抗日战争的史册。”他对八路军给予了高度评价和认可：“八路军无论走到哪里，都在群众中留下深刻的印象。这是一支真正的‘人民军队’，几乎全部都由农民和工人组成，他们的军队同人民永不分离。”

在晋察冀边区，他发现游击队的作用非常重要，“他们一刻不停息地活动，牵制了大量敌军”。通过观察，他注意到，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领导了游击战争”，特别是在领导游击战争的过程中，“八路军不仅把红军在与国民党斗争的十年中的制胜策略教给游击队员，更重要的是，也向他们传授一些政治理论”。鉴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敌后游击战有力牵制和打击了日军，他断言：“游击战是这场战争的基础，并且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在中国期间，白求恩与中国人民结下了深厚情谊，同时他被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和品格深深打动，认为“他们温和、镇定、智慧、坚韧，具有不可动摇的乐观主义，对人民和蔼对敌人冷酷，对人民充满爱心对敌人充满仇恨，无私、坚决、爱憎分明”。这使他对中国共产党人产生了一种强烈的认同感。他曾致信友人：“他们正在进行一项伟大的事业，理应得到帮助。我还要待在这里。”他还说道：“同他们一起工作，对我而言是一笔宝贵的财富。”1939年11月，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他在写给聂荣臻的信中仍然表示：“最近两年是我生平中最愉快、最有意义的时日！”

在安徽淮南的层积黄土之下，一座沉睡2300余年的战国楚王级墓葬——武王墩墓，正以其系统性的考古发现，成为解读中华文明多元一体格局的“历史密码本”。这座被考古学界誉为“战国楚文化标本”的巨型墓葬，不仅是楚国政治文明、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集大成者，更以空间礼制、器物群像、文明基因的三重维度，构建起中华文明从“多元互鉴”走向“一体凝聚”的微观解释框架。

空间礼制的重构

武王墩墓以1.5平方公里的宏大格局，开创了战国时期“独立陵园制”的先河。其周长5000米的环境体系，不仅是物理空间的区隔，更是政治权力的象征——这种将墓葬空间从“族葬制”中剥离的设计，暗合楚国东迁后试图摆脱宗法制度束缚、构建新型集权体制的政治诉求。对比同期中原墓葬，其21级台阶的几何递减结构，既遵循《周礼》“天子九重”的礼制隐喻，又以奇数台阶的楚式创新，实现对周制的创造性转化。

墓葬中“八室一厅”的棺椁结构，堪称中国古代建筑史上的制度突破。尤为重要的是，椁室功能分区如“南乐府”标识的乐器室、“西库”标识的武备库等，与《考工记》记载的“左祖右社”都城规划形成镜像关系，印证了楚国“事死如事生”的丧葬观念。这种将宫廷制度移植于地下空间的设计，既是对周代礼制的继承，更是对“王制”内涵的拓展——当楚考烈王以接近周天子“黄肠题凑”规格的“亚”字形棺椁进行安葬时，实则完成了对周王室宗法权威的象征性超越。

南部祭祀坑出土的玉器，其形制与陕西长安张家坡西周墓地出土者高度相似，但其自身的楚式云雷纹却彰显地域特色。这种“形从中原，纹出楚地”的器物特征，揭示出楚国在礼制层面的双重策略：以玉器的物质载体维系中原文明认同，以纹饰创新构建自身文化主体性。

器物群像的对话

口径达88.9厘米的“楚国第一大鼎”，其束腰设计不仅是“楚王好细腰”审美取向的物化，更蕴含力学原理的科学突破。经测算，束腰处的应力分布可使鼎身承重提升30%。这种将实用功能与艺术表达结合的设计理念，与曾侯乙编钟的声学构造异曲同工，彰显楚地工匠“技近乎道”的造物哲学。虎座鸟架悬鼓的造型，以凤鸟踩虎的构图，将楚文化的图腾崇拜（凤为祖先神）与中原礼制（虎为镇墓兽）熔铸一体，开创了“以巫入礼”的艺术范式。

墓葬出土的三晋错金银铜豆，其蟠螭云纹中嵌有楚式云气纹边饰。其合金成分含铅量与山西长治分水岭韩墓出土器物一致，证实为三晋工匠制作后流入楚地。秦式漆杯底部残留的生漆中，检测出秦岭地区特有的漆树品种，结合同时期商鞅变法后秦楚联姻的双重策略，揭示出一条跨越秦岭—大巴山的“漆艺之路”。更值得关注的是，欧亚草原风格的青铜带饰与百越地区的越式铜钗同现一幕，表明楚国通过“方城夏道”“随枣走廊”等交通网络，成为连接北方草原文明、东南百越文明与中原文明的枢纽。

此外，楚国工匠对多元技术的整合能力，在青铜剑的铸造上尤为显著：剑身采用吴越地区的“复合金属工艺”、刃口经淬火处理，而剑首同心圆纹饰的精密加工技术，却与中原范铸法存在明显差异。这种技术融合现象，印证了《考工记》中“吴粤之剑，迁乎其地而弗能为良”的记载，同时表明楚国已突破地域限制，构建起跨区域的技术创新体系。

文明基因的传承

椁室木材上1000多处墨书文字，构成迄今为止最完整的战国时期工程文档体系。其中的“司徒”“司马”“司工”等职官，与《周

多元一体格局的『历史密码本』——武王墩墓：解读中华文明

□ 陈法娟

礼》记载的“三有司”体系高度相似，但“乐府”“太仓”等机构的设置却独具楚风。这种“中原框架+楚地特色”的职官结构，折射出楚国在制度建设上的开放心态——既吸收周王朝的官僚制度内核，又根据自身经济结构（如重视音乐文化、稻作农业）增设特色机构。这种制度创新模式，为秦汉以后“汉承秦制，兼采楚风”的政治文明演进埋下伏笔。

武王墩墓出土木俑等280余件，揭示其“以俑代人”的葬俗，相较于熊家冢的68具殉人，标志着楚国社会从“人殉制度”向“俑殉制度”的文明跃迁。这种变革虽晚于秦国（秦献公于公元前384年废除人殉），但早于中原地区（战国中期普遍推行俑殉），展现出楚国在制度革新上的独特节奏。更有意义的是，陶俑的面部特征呈现多元性：既有中原式的宽额方脸，也有百越式的断发文身造型，暗示楚国人口构成的复杂性，为“中华民族早期融合体”提供了葬俗证据。

漆木瑟上的凤鸟纹，其舒展的羽翎与马王堆汉墓帛画中的“九天凤”形成造型谱系。经图像学分析，两者均采用“S形曲线+散点羽毛”的构图模式，证实楚艺术对汉艺术的直接影响。而“四神纹”的雏形（仅见青龙、朱雀纹），较之于洛阳西汉卜千秋墓的完整四象体系，清晰勾勒出天文历法观念从地域特色向国家意识的演进轨迹。这体现出楚汉艺术基因的延续性。

椁室墨书中“乐府”的记载，将中国音乐官署的设置由秦代上推至战国时期。汉代乐府制度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形成“采诗夜诵”的文化机制，成为中华文明礼乐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此外，楚国“左尹—右尹”的双卿制，为汉代“丞相—御史大夫”的二元行政架构提供了制度原型。这些制度遗产表明，楚文化并非地域性的“边缘文明”，而是中华文明核心制度的重要源头之一。

当考古工作者用三维激光扫描技术复原武王墩墓的空间结构时，我们看到的不仅是一座2000多年前的地下宫殿，更是感受中华文明多元一体格局的历史现场。武王墩墓的意义，在于它以考古发现证明：包容创新是贯穿中华文明发展进程的精神内核，文化互鉴融通造就了中华文明多元一体的格局。

驿站制度：唐代国家治理的重要载体

□ 葛洲子

唐代版图辽阔，东至大海，西到巴尔喀什湖，东北到外兴安岭，南至南海，“东西长九千五百一十里，南北宽一万六千九百一十八里”。在面积如此广袤的国土上，唐王朝建立了完善的驿站制度，用驿路连接中央与地方。据《唐六典》记载，唐王朝“凡三十里一驿，天下凡一千六百三十有九所”，其中“二百六十所水驿，一千二百九十七所陆驿，八十六所水陆相兼”，可见当时驿网络的密集。韩愈在《酬裴十六公曹巡府西驿途中见寄》中，将驿站比喻为“鱼鳞”，足见其稠密程度。唐代的驿站又称为驿馆，到唐后期逐渐确定了“馆驿”的官方称谓。当时陆上驿路以“长安—洛阳”为枢纽展开，向四面八方延伸，水上驿路以长江和大运河为主干，向支流发展。水陆相连，形成了网络发达的唐代驿路体系。

清晰完备的驿站管理机制。驿站制度作为唐代沟通全国信息网络、运输物资的基本制度保障，其组织及运作的每一个环节，都有较为清晰的管理规范，以保证邮驿的快捷高效，保障通信和财物的安全。

唐代的驿站在开元时期有1000多所，这1000多所驿站有明确的等级之分，据《唐六典》记载，驿站分为七级，每一级配备不同数量的马匹和驿丁。陆驿和水驿均有明确的等级划分，根据承担邮驿责任的不同，唐代水驿划分为三等，分别配备二三四只船不等，每只船有丁三人。

唐代驿站的主管部门在中央是兵部，兵部驾部郎中负责管理驿站；在地方则为兵曹或司兵，兵曹、司兵管理烽候传驿。唐初，地方行政区划为州、县两级，兵曹、司兵负责州的烽候传驿之事，县一级由县令或者知驿官负责。唐代后期，道（方镇）逐渐成为州之上的一级地方行政区划，设有专管驿站的官员。

唐代对驿站有比较严格的监督监察机制。唐后期的邮驿监察主要由三

组人员组成：京畿以内的馆驿由京兆尹负责监督。在京畿之外，方镇和州由观察使和刺史对邮驿进行监察。至于具体事务，或安排专人负责。御史台作为专门的监察机构，也会派出御史对邮驿进行监督。

高效安全的驿站运行制度。驿站作为官方交通枢纽，其安全性和高效性需要严格的制度加以保障。驿站使用的凭证符券以及给驿、驿马、投递的程程和公文 的保密，都有严格的管理办法。李肇《唐国史补》中称杨贵妃的荔枝“每岁飞驰以进”，杜牧诗“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这些都是唐代驿传安全高效的直观体现。

使用邮驿需有凭证，通称为符节。唐代符节划分为象征身份的符符和更加轻便的纸券。符节因使用者身份而区别为不同材料、形状，是过关津、住驿站等使用邮驿的凭证之一。不同的身份所享受的待遇自然不同，所能享用的食物、居住的房间、配给的马匹等皆有差异。纸张在东晋已广泛用于官文书，纸券随纸张的普及而出现，在唐初便已使用。因“传符”行用不便，“纸券”行用渐广。开元十八年（730年），政府规定“自今以后，应乘传者，宜给纸券”。中央发驿，传符或者纸券必须有门下省的印章。地方发驿，则需要盖有到府府以上印章。纸券分往来券和单程券，往来券只有门下省有权发放。相对于已有明确规定规格的传符而言，纸券则是在上面标明其每日需要走的驿路里程、所乘马匹的数量、出发地和目的地等相关信息。驿馆按照上述信息为其提供驿马，防止驿使擅程，保证驿传的安全与效率。

唐代的驿马管理较前代也更加完善。在专马专用方面，据《唐六典》记载，驿马在左腿上印着驿马的标记，在脖子左侧印着所属州名，以防止马匹使用的混乱，杜绝滥用马匹的现象。此外，唐代规定了严格的马匹

数量上报机制，不仅是驿长，地方各级官员中都有负责上报马匹数量的专员，从驿长到兵部的驾部郎中都要严格清点马匹的数量，以及及时补缺损的马匹。

在驿站的使用权和马匹配置都完备的前提下，唐代制定了严格的给驿制度。官员使用驿站时需要出示相应的“传符”或“纸券”。驿使在传递信息或者物资时，禁止携带多余的私人物品，《唐律》规定“诸乘驿马贓私物……一斤杖六十，十斤加一等，罪止徒一年”。《唐律》还单列“违法增乘驿马罪”，对不同品级的官员享有的乘驿马数量作了详细规定。

对于邮驿违规者，《唐律》也制定了严厉的处罚措施：不按照要求题署公文名称者为“驿使不依题署”罪；没有选择两地之间供驿使传递的专道而绕道远行者为“乘驿马枉道”罪；越过目的地到达更远城市者为“越至他所”罪。为了保证驿马的速度，同时也是为了保护驿马的安全，驿使在乘驿马驿传时，只能携带随身的衣物与仗（弓刀之类的武器），否则要受到相应的惩罚。《唐律》对驿使传递公文的保密问题制定了严格规范，以防止行政文书、军事信息等国家秘密的泄露。比如，传驿人员不可随意将任务转托他人，不可丢弃、毁坏、烧亡、遗失官方文书，等等。

驿站制度与唐代国家治理。唐代驿站制度首要的作用是加强了中央与地方之间的信息交流，保障中央对地方的有效管理。这里的“信息”，不仅是指公文的上传下达，还包括民情及吏治状况等诸多社会、政治和文化信息。当地方发生水涝、地震、瘟疫等重大灾害时，四通八达的邮驿体系可以将情报快速上报中央，而朝廷的危机处理和救济、慰问同样借此途径快速到达地方。高效率的危机处理是稳定地方、保证民生，进而实现中央权威和对地方有效治理的重要保证。地方吏治信息也可通过邮驿系统直达

朝廷。至于地方户口、田地、赋税等各种经济信息的上达，民情的采集、报告等，也都借邮驿系统而进行。正所谓“王权所及，驿传必定跟随而至；驿传所到之处，也意味着王权统治的建立进行管控、监督”。

作为唐代驿站制度的物质基础，驿网络的形成带动了唐代交通运输业的发展，促进了各地之间的经济贸易往来，而经济的发展也间接地促进了唐代驿站制度的完善。到了唐后期，驿站的经济功能进一步增强。由于安史之乱使得原有陆驿遭到很大破坏，经济秩序和各地交易往来遭受重创，地方税收和经济流通都难以正常运转。与此同时，战乱使得有关驿站的法令部分失效，对于禁止私人使用驿站的规范逐渐放松。基于此，唐代宗任命刘晏进行驿站制度改革。刘晏改革主要以“官司掌驿”，改官督民营为完全官营；在驿外设立“递”系统，以便快速传递各地经济消息。

为了强化中央与少数民族之间的联系，唐王朝在少数民族聚集地区广修驿路、广建驿站，譬如西域著名的驿道——他道；西州通往安西都护府的驿道——银山道等。《沙州图经》中记载瓜、沙、伊三州间还有20余所驿站。从唐代诗人岑参《初过陇山途中呈宇文判官》一诗对从敦煌至北庭都护府沿途驿站的描述，可以看出当时西北边疆的驿路管理非常规范，驿站与驿路建设十分发达。此外，唐王朝在西南地区的南诏驿站建设也十分完备。可见，驿站制度有力地加强了中央与边疆民族地区的联系，有助于唐王朝巩固和强化边疆治理。

